附件2

部门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唐山市丰南区农业农村局（公章）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4年2月20日

  按照丰财监【2024】1号《关于全面开展2023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2023年度财政支持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我局将财政局下达文件下发到各业务科室，并对2023年度财政支持项目进行了梳理，对此项工作做出了具体部署，要求一定要按照财政局文件要求开展好2023年度财政支持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我局对2023年需要进行绩效评价的251个财政支出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预算资金79004.780619万元(上级资金52856.611082万元、债券资金830.609717万元、区级资金25317.55982万元），2023年支出资金49803.343711万元（上级27605.720457万元、债券资金830.609717万元、区级21367.013537万元)。我局2023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采取各项目实施单位的主管领导为组长，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和业务骨干组成评价小组分领域行业分头进行评价，严格按照项目年度目标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打分，查找存在问题，明确整改措施。对业务科室进行的项目自评情况我局指定财务科进行汇总，并撰写评价报告。

我局部门年度预算由业务科室提出预算项目和金额，财务进行汇总上报局领导通过后报财政局。我局日常项目支出由各业务科室进行项目实施，资金支出由经办人、业务科室负责人、主管局长、局长进行审批，财务履行支出手续。

1. 评价方法：我局对2023年财政支持项目评价采取的方法是主管领导负责，业务科室组织自评，评价结果上报的自我评价方式。
2. 评价指标设定：按照《2023年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责目录申报》中设定的绩效目标设置、以及绩效指标设置情况设定相关管理绩效指标和结果绩效指标。
3. 评价结果判定：项目评价由主管领导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项目技术要求由主管领导组织2-3名业务骨干对负责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打分，确定评价结果。
4. 项目评价结果：251个财政支持项目绩效评价中227个项目部门绩效评价等次为优、11个项目部门绩效评价等次为良、13个项目评定等次为差。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单位2023年狠抓项目建设，着力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一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项目。今年共争取到省级以上支农项目资金2.29亿元。同时，抢抓机遇，积极谋划国债项目，总投资9.35亿元69个村居的污水处理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7.45亿元）、总投资3.01亿元的黄各庄镇乡村振兴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2.4亿元）、总投资4.39亿元的岔河镇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3.5亿元）、总投资1.3亿元占地5.15万亩的高标准农田（拟申请债券资金1.23亿元）、总投资1.62亿元的黑沿子镇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1.29亿元）等债券项目已全部入库。二是推动农业重点项目建设。实施投资22.86亿元的通威“蟹光一体”产业园、投资7.5亿元的乐源君丰牧业奶牛养殖、投资5.7亿元的融通农发牧原生猪养殖等12个亿元以上重点农业产业化项目，计划总投资86.96亿元，已开工8个，完工1个，完成投资25.2亿元。其中海景洲渔业园区、融通生猪养殖项目被列为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项目。三是加快集群化生产基地建设。依托丰南经济开发区农产品加工园区打造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产值达到32亿元。建设东部设施蔬菜、西部休闲采摘、南部水产养殖、北部辣椒种植、中部丰越泥鳅等五大市级以上农业园区。与唐山文旅合作，谋划实施投资11.2亿元的惠丰农业园区智慧农旅融合项目。以黑沿子渔业园区为重点，谋划申报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四是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依托施尔得、利民荣丰、鼎新蔬菜、三商食品4家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大力发展中央厨房预制菜产业。实施强龙行动，施尔得被省推荐为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全区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30家（省级9家）、农业联合体12家。全年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值达到1.7：1。五是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新增绿色食品认证7个，累计达到38个，居全市首位。丰源香粮油公司被评为省级绿色优质农产品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基地，“三定两创一公开”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丰源香、壹谷粒、雪丰等3家绿色生产主体获唐山市“食品安全示范单位”。全区主要粮食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95%以上；绿色防控率达到56%以上，统防统治率达到52%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5.8%，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9.04%，农膜回收率达到95.25%。

分析对251个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看，有13个项目合计3444.15万元评定等次为差。包括：㈠、以前年度专款-下达2022年市本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奶业振兴扶持）（唐财农[2022]96号）、下达2023年市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奶业振兴）（唐财农[2023]47号）共42万元，计划这两笔资金打包采购，目前项目正在实施当中。㈡、以前年度专款-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唐财农[2022]116号）、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唐财农[2023]37号）共437.24万元，主要原因为1、我区覆膜作物主要为棉花、花生等作物，其中棉花占比90%以上，根据种植习惯，棉花种植农户于2022年3月底前已完成覆膜工作，导致2022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无法正常实施。2、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为跨年度实施，2022年完成应用作物摸底调查、实施方案制定等工作，经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项目在2023年实施。3、目前中央资金下达我区397.32万元，用于推广0.015毫米加厚地膜12.748万亩，每亩补贴30元；推广生物降解地膜0.248万亩，每亩补贴60元，省级资金下达我区9.92万元，用于推广生物降解地膜，每亩补贴40元，加厚。我区加厚地膜任务量大，省市财政无资金支持，我局积极申请2023年区级配套资金，但未获批。3、目前已完成项目招投标、供货，地膜在2024年春季使用。㈢、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一批—小麦控旺镇压）（唐财农[2023]124号）计18万元，方案待市局批复。㈣、以前年度专款-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唐财农[2021]123号）-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高效节水灌溉项目、以前年度专款-调整2022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试点省级补助资金（高效节水灌溉）（唐财农[2022]73号）共164.91万元，属于供销社系统自主实施项目。㈤、关于下达2023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预算-产油大县-唐财建[2023]40号，537万元，已制定方案,2024年12底之前完成。㈥、下达2023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等专项（草原防火方向等项目）中央基建投资（唐财建[2023]111号），1000万元，因资金下达较晚，正在组织实施。㈦、以前年度专款-下达2022年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2021年度）（唐财农[2022]102号）-其他渔业安全生产方面的等项目计210万元，主要原因为开展海洋涉渔“三无”船舶专项整治行动，拟将该项目实施重点由船上设备配备，变为丰南区涧河渔港智慧渔港系统建设项目，现已完成方案设计。㈧、下达2023年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2022年度）（唐财农[2023]80号）-丰南区黑沿子中心渔港综合服务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计1000万元，主要原因为该项资金是2023年10月底拨付，我局项目正在谋划中，加快实施进度。㈨、以前年度专款-下达2022年市级农业综合发展资金（农业废弃物综合治理补助--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试点补助）（唐财农[2022]19号）计35万元，主要原因为由于季节原因工作不能正常开展，2024年继续实施。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由于在年初预算编制进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时上级资金刚刚下达，上级对资金使用和项目任务清单尚不能下达，因此造成年初预算中的绩效目标不够准确，同时区级项目资金由于项目资金压减，项目建设内容不能够全部完成，造成实际完成的任务目标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存在差距。另外，部分上级项目由于资金下达晚，项目当年不能完成，造成项目绩效目标不能如期完成。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1. 问题分析：回顾2023年度我局项目完成和资金支出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由于我局一些项目的实施影响因素较多，造成项目资金支出跨年度，影响项目实施效果。造成项目资金支出较慢的原因主要是项目建设完成后需要通过各级验收等环节，同时有些项目是跨年度项目当年不能全部支出，另外有些项目资金是预下达额度，具体项目建设内容尚未明确，项目不能实施。
2. 主要建议：上级项目应在上一预算年度提前下达，便于预算编制和统筹财政资金，同时给项目执行提供足够时间。
3. 结果应用:针对我局存在的项目实施中存在年初绩效指标设置同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不同步的问题，深究其原因主要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变更较多，从而造成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理想。因此，我局要求上级重点项目实施方案或项目实施计划要一经确定就不能随意变动，需要变动调整的要经过党组会议或局长办公会议通过，并制定补充方案或实施计划。同时，结合上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结合下年度本项目实施内容调整项目支出构成，避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调整。